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0660高雄市前鎮區中山三路45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(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中心)

承辦人：李宛玲

電話：07-5376832

電子信箱：khedu712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9月2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336733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3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課程
(57400551_11336733700A0C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「教育部113年度中小學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課程之研習計畫」
(如附件)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3年8月15日臺教師(三)字第1130082562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落實校本教師專業學習社群之運作與成效，協助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之課程與教學，強化教師專業學習社群召集人推動社群之能量，教育部委請臺北市立大學辦理旨揭計畫。
- 三、旨揭計畫，係113年度增辦場次課程，相關事宜說明如下：

(一)培訓對象：曾參與教育部社群召集人初階、進階或高階講師培訓任一課程並取得認證之師長，請自行至報名網址中之「歷屆通過名單」檢閱。



(二)社群召集人講師增能課程需完成線上及實體課程。

(三)辦理日期與時間：

1、線上授課：辦理時間為113年10月25日（星期五）9時至12時，採Google Meet方式辦理。

2、實體授課：辦理時間為113年10月26日（星期六）9時至16時，於臺北市立大學博愛校區（臺北市中正區愛國西路1號）。

(四)報名方式：請於113年9月16日（星期一）前至報名網

址：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go.utapei.edu.tw/increase113>，點選增辦場日期上之google表單，填寫個人相關資料以進行報名。

四、請貴單位/學校准予參加者公(差)假，交通費由單位/學校相關經費項下支應。

五、本案倘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臺北市立大學教育行政與評鑑研究所王思涵小姐，電話：(02)2311-3040轉8308；

Email：ras@go.utapei.edu.tw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（全）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（國民教育輔導團）紙本、（校長及教師專業展中心）紙本

